

证券代码:A8600611 证券简称:大众交通 公告编号:临2021-005
B8600913 大股东
债券代码:15570 债券简称:18大众01
163450 18大众01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回购股份拟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以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为回购价格上限,回购股份不超过5.52亿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2020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调整公司回购股份上限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当对回购方案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披露。除公司将回购股份的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5.52元/股(含5.52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40元/股(含5.40元/股)外,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周如下,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进行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2月9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27,115,393股,占公司总股本(2,364,122,864股)的比例为3.06%,购买的最高价为4.30元/股,最低价为4.21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65,891,164.43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后续将根据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3号
债券代码:128123 债券简称:国光转债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情况的进展公告

高级管理人员吴攀道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号),对公司副总裁吴攀道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进行了预披露。
-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现将吴攀道先生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 一、已披露减持股份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 2.拟减持时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
 - 3.拟减持数量及占比: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等规定的前提下,本次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42.2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0000%)。
 - 4.减持期间:自本次减持计划被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具体减持时间将遵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股票的相关要求及窗口期,内幕信息管理等相关规定。
 -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 二、减持股份的进展情况
 - 截止2021年2月9日,副总裁吴攀道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
 - 三、相关风险提示
 - 1.吴攀道先生将根据市场行情、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计划的不确定性。
 -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的规定。
 -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将继续关注吴攀道先生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21-010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本次回购股份属于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青龙管业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青龙管业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回购股份的资金规模为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00元/股(含),回购实施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于2021年2月9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09)、《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2月9日,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73,80股,总金额为962,256元,购买的最高价为7.27元/股,购买的最低价为7.0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7,962,256元(不含交易费用)。

首次回购股份为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 1.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年2月9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净值的2%;
- 3.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行情及资金安排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9日

证券代码:603380 证券简称:易德龙 公告编号:2021-011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完工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完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名称:PCBA生产产智能化建设的技术改造项目
- 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项目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额94,922.30万元,截至2021年2月8日实际投资金额5,126.93万元(含已签订尚未支付的设备软件尾款427.59万元),该项结余募集资金(包括理财收益、利息收入)83.34万元,公司计划将该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许可[2017]196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700,000.00元,扣除发行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费用共计人民币2,479,453.96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39,970,546.0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414号”验资报告。公司于2017年5月19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投资项目》。

二、本次完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通过积极调研与资源调配,努力加快项目建设与实施,公司的“PCBA生产产智能化建设的技术改造项目”已按计划完工,项目目前已达到可使用状态。项目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额94,922.30万元,截至2021年2月8日实际投资金额5,126.93万元(含已签订尚未支付的设备软件尾款427.59万元),该项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包括理财收益、利息收入)83.34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公司计划将该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该募投项目专户予以注销。“PCBA生产产智能化建设的技术改造项目”的生产,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智能制造水平,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79 证券简称:长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3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8,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发行主体是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以及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于2020年3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根据以上决议,公司于近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2021年02月08日,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2.产品代码:1201200913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4.启动日:2021年02月09日
- 5.到期日:2021年03月11日
- 6.预期年化收益率:1.20%或2.75%或2.95%
- 7.投资金额:3,000万元
-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二、关联交易说明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审批程序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均在审批额度内,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四、风险及控制措施

- 1.投资说明
- (1)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
 - (2)公司将实时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003002 证券简称:壹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3

山西壹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壹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0年11月6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3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2020年11月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购定期存款2,200.00万元。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1.交易对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产品名称:7天通知存款
- 3.产品类型:定期存款
- 4.币种:人民币
- 5.认购金额:2,200.00万元
- 6.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
- 7.产品起息日:2021年2月9日
- 8.产品到期日:随时赎回
- 9.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917%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1.投资风险
- (1)现金管理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及道德风险。
-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开展委托理财业务,并将加强对该项投资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三、审批程序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0年11月6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3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2020年11月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起止日期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日期	是否到期	投资收益(元)
1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2021年02月09日	2,200.00	2021年02月09日	是	396,703.43
2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2021年02月09日	5,000.00	2021年02月09日	否	364,453.43
3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2021年02月09日	1,000.00	2021年02月09日	否	110,000.00
4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2021年02月09日	5,000.00	2021年02月09日	否	—
5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2021年02月09日	1,000.00	2021年02月09日	否	—
6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2021年02月09日	1,000.00	2021年02月09日	否	—
7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2021年02月09日	1,000.00	2021年02月09日	否	—
8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2021年02月09日	1,000.00	2021年02月09日	否	—
9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2021年02月09日	1,000.00	2021年02月09日	否	—
10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2021年02月09日	1,000.00	2021年02月09日	否	—
11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2021年02月09日	1,000.00	2021年02月09日	否	—
12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2021年02月09日	1,000.00	2021年02月09日	否	—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13,900.00万元(含本公告及现金管理产品)。

五、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购买的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山西壹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ST泰机 公告编号:2021-015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2月6日(星期四)直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于2021年2月9日(星期日)发出会议通知,会议采取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实际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监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严荫柏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追加确认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关联董事:同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了《“十四五”战略规划》;
 - 公司及权属企业主要产品市场详细调研,多次讨论、分析后,结合机床工具行业发展趋势和秦川机床工业优势,制定了“十四五”战略规划。以主营业务为引领,以高端制造与核心部件为支撑,以高端制造、核心部件为支撑,形成制造质量发展模式。明确发展战略,优化资源配置,通过技术创新驱动,逐步构建行业竞争力。2021年度公司计划投资项目共10项,其中续建项目5项,新增项目4项,计划投资总额为34,066.70万元。
 -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秦川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 关联董事:同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秦川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6.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陕西秦川设备成套服务有限公司关闭注销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1、4、5、6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第3、6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第三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ST泰机 公告编号:2021-016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类金融业务相关事项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持有秦川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秦川租赁”)40%股权和深圳秦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简称“秦川保理”)60%股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类金融业务,而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和商业保理等。秦川租赁和秦川保理涉及融资租赁和商业保理业务,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该业务模式和相关指标符合相关要求,且无法以相关的要求,公司类金融业务整体风险可控,债务偿付能力良好。

为满足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同时满足公司进一步加快公司高质量发展步伐,按照“聚焦主业,主动收缩,着力突破智能制造数控关键核心技术”的产业发展思路及“5221”发展战略的总体规划,公司将逐步退出或退出类金融业务,将现有类金融业务投资纳入公司拟在陕西省西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秦川租赁40%股权和秦川保理60%股权。

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 (1)将本次承诺事项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秦川租赁、秦川保理的全部股权转让工作;
- (2)本公司不再增持类金融业务资产投入(包括增资、借款等各种形式的资产投入);
- (3)本次承诺事项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使用前述资金,不得将募集资金用于或变相用于投资类金融业务、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类企业金融业务等财务性投资;
- (4)在推进上述类金融业务退出过程中,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严格履行必要程序,保障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ST泰机 公告编号:2021-016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确认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0年6月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关联方、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公司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交易总额7637.0万元。

(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长、马旭超、刘金勇、王俊锋回避表决,经非关联董事表决,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对《关于追加确认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与实际发生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日常发生的关联交易实际数超过年初预计数,在年初预计数基础上额外超出预计金额合计5,523.7万元。其中: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2,000万元,超出预计金额1,165万元;关联交易销售实际发生额60,125万元,超出预计金额7,358.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2020年度关联交易采购情况(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年初预计金额	2020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超出预计金额
向关联方采购	西安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采购轴承、橡胶件	市场价	66	67	12
向关联方采购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采购轴承、橡胶件	市场价	10	61	51
向关联方采购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采购轴承、橡胶件	市场价	0	73	73
向关联方采购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采购	市场价	0	273	273
合计			66	1,000	1,100	1,036

三、从上表反映的情况看,关联方交易采购总额超出预计数1,165万元,主要原因是:

- 1)2020年秦川集团收购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简称“法克齿传动”)100%股权之后,法克齿传动成为秦川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法克齿传动与法士特实际控制人秦川集团之间的采购业务。
- 2)宝鸡机床集团有限公司因资金增加,采购宝鸡法士特传动有限公司附件增加。
- 3)秦川机床集团因“秦法协同”,加大了与宝鸡法士特传动有限公司之间的采购业务。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销售情况(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年初预计金额	2020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超出预计金额
向关联方销售	福建福清市中联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轴承、橡胶件	市场价	33	27	4
向关联方销售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销售轴承、橡胶件	市场价	2,300	2,524	174
向关联方销售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销售轴承、橡胶件	市场价	0	9	9
向关联方销售	法士特传动(宝鸡)轻型变速器有限公司	销售轴承、橡胶件	市场价	0	83	83
向关联方销售	法士特传动(宝鸡)轻型变速器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等	市场价	7,026	7,026	—
合计			2,339	9,331	7,388	—

四、从上表反映的情况看,关联方交易销售总额超出预计数7,358.7万元,主要原因是:

- 1)2020年度秦川集团收购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与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公司今年的销售业务增加。
- 2)秦川机床2020年收购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与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秦川集团构成关联方,增加了销售业务;法克齿传动年初有计划向法士特伊顿(宝鸡)轻型变速器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本期新增销售业务。
- 3)宝鸡机床集团有限公司年初没有计划向陕西创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本期新增销售业务。
- 4)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年初没有计划向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劳务,本期新增销售业务。

五、关联交易说明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说明

根据方1:西安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西安市高新区西部大道120号
法定代表人:严荫柏
注册资本:25,679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变速器、齿轮、橡胶件等汽车零部件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型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进料加工业务。
关联关系说明:严荫柏是秦川集团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也是陕西法士特传动有限公司的销售负责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根据方2:宝鸡法士特传动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峡峡路科技园
法定代表人:严荫柏
注册资本:3,000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变速器、齿轮、橡胶件等汽车零部件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服务及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说明:严荫柏是秦川集团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也是法士特伊顿(宝鸡)轻型变速器有限公司的销售负责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根据方3: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法士特集团)
公司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西部大道129号
法定代表人:严荫柏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传动产品、铸件、附件、机械零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对外投资;进出口业务;技术咨询。
关联关系说明:该公司为秦川集团的控股股东,严荫柏是秦川集团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也是法士特集团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根据方4: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西部大道129号
法定代表人:严荫柏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传动产品、铸件、附件、机械零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对外投资;进出口业务;技术咨询。
关联关系说明:该公司为秦川集团的控股股东,严荫柏是秦川集团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也是法士特集团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根据方5: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汽车工业园峡峡路一号
法定代表人:杨博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经营范围:用于轻载商用车(卡车和巴士)的轻型变速器、相关变速器零部件的研发、生产、装配、测试、销售、服务及售后。
关联关系说明:杨博是秦川集团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也是法士特伊顿(宝鸡)轻型变速器有限公司的销售负责人、董事长。

根据方6:陕西五八集团齿轮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陕西省咸阳市泾河新城永泰镇南渠
法定代表人:姚晓军
注册资本:1,200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变速器零件、工程机械齿轮、农业机械齿轮、花键轴、变速箱、驱动桥等总成产品及工程机械、农业机械、机床的开发、生产、销售、修理、租赁。
关联关系说明:该公司为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同时法士特集团也是秦川集团的控股股东。

根据方7:陕西创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西安国际港务区陆港大厦B座806-287室
法定代表人:李金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资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的保理业务。
关联关系说明:该公司为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同时法士特集团也是秦川集团的控股股东。

根据方8: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公司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大庆路
法定代表人:严荫柏
注册资本:300万元
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型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上述商品的国内贸易、服务。
关联关系说明:严荫柏是秦川集团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也是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根据方9:法士特伊顿(宝鸡)轻型变速器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盐城市盐都区盐龙街道七路七路北城一路南
法定代表人:姚晓军
注册资本:60,000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变速器、汽车零件、金属加工机械、销售、维修、钢材、化工、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型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从事机床及电机方面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非生产型研发和技术开发。
关联关系说明:该公司为秦川机床集团有限公司17%股权,两名董事及一名监事由秦川集团委派。

五、备查文件

1.关联交易的主要合同

2.关联交易的目的和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在定价过程中遵循公平、自愿协商的原则。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主要与日常生产

有利可图,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是在公平原则下进行的,定价是公允的,经上市公司的发展,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追加的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必需发生的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行为,关联董事在表决过程中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同意此次追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ST泰机 公告编号:2021-017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拟在陕西省西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秦川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秦川租赁”)40%股权和深圳秦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简称“秦川保理”)60%股权。
- 2.本次交易拟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进行,存在交易成功与否的风险,且最终交易方、交易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该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3.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4.本次交易完成后,秦川租赁和秦川保理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秦川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和《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深圳秦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为进一步加大公司高质量发展步伐,按照“聚焦主业,主动收缩,着力突破智能制造和数控关键核心技术”的产业发展思路及“5221”发展战略的总体要求,优化资源配置,科学调整产业结构,有效控制类金融业务投资风险,公司拟在陕西省西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秦川租赁40%股权和秦川保理60%股权。以2020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按照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的账面净资产,秦川租赁和秦川保理股权挂牌底价不低于5,561.83万元,秦川保理股权挂牌底价不低于4,620.00万元,公司将按照《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转让子公司股权以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尚未确定。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秦川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1.工商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269780XC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 法定代表人:刘朝辉
- 注册资本:7000万美元
- 成立日期:2015年4月2日
-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航天路688号·北航科技楼2楼B座502室
-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资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保理业务。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0	40%
秦川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700	25%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1400	20%
北京中创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5%
合计	7000	100%

(二)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2,748.19	41,378.23	31,702.24
总负债	160,107.57	161,474.62	166,424.78
净资产	23,284.63	17,948.83	8,301.86
利润总额	9,124.25	6,772.94	1,376.43
净利润	7,038.64	3,008.94	1,179.18

注:以上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标的公司评估情况

公司聘请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0年12月31日作为评估基准日,对秦川租赁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21]第0286号评估报告。

评估结果如下:

本次评估,评估人员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评估对象分别进行了评估,经分析最终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收益法评估:秦川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52,707.70万元,较账面净资产增加74.03%,增值9,958.51万元,增值率为23.30%。

4.其他说明

- (1)截至至今,公司所持秦川租赁40%股权的产权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2)经查询,秦川租赁不属于失信被执人。
- (3)经查询,秦川保理不属于失信被执人。

四、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20